

1. 公司資料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401-2室。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乃從事體育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飾產品）的設計、開發、製造及市場推廣，並主要以特步品牌、迪士尼運動品牌及柯林品牌進行銷售。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群成投資有限公司（「群成」），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亦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是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優先股衍生工具部份則按公平值計量除外。本財務報表是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項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所有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公司間結餘而產生的收支及未變現損益於綜合賬目時已全數抵銷。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的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成本」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 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善金融工具的披露」 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經營分部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修訂本)*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釐定實體是委託人或代理人」 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之責任」 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 估內含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 確認及計量－內含衍生工具」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顧客忠誠度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對沖於外國業務的淨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撥資產(已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零八年十月)**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列入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內(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

**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除外。



除下文進一步闡述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的影響外，採納以上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亦無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使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出改變。該項經修訂準則將擁有人及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分開。權益變動表只包括與擁有人交易之詳情，而所有非擁有人權益變動作為單項呈列。此外，此項準則引入全面收益表，將所有已於損益確認之收支項目，連同所有其他已於權益直接確認之已確認收支項目，以單一報表或兩份相連報表呈列。本集團選擇以兩份報表呈列。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對比較數字的有限度豁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計算支付的交易」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修訂本)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分類」的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的修訂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的修訂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⁴
列入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內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5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計劃出售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的修訂 ¹
香港詮釋第4號 (經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修訂)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約的租賃期限 ²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的用字及釐清措辭。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每項準則或詮釋的過渡條文不同。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初次應用時的影響進行評估，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獲益的實體。

就附屬公司業績而言，本公司收益表僅包括已收股息及應收股息。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任何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有關人士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間接：(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的權益，並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的控制權；
- (b) 有關人士是本集團或其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c) 有關人士是(a)或(b)項所述任何人士的直系親屬；
- (d) 有關人士是直接或間接受(b)或(c)項所述的任何人士所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或由其擁有重大投票權而受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e) 有關人士是為本集團僱員或屬於本集團關連方的實體的僱員的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大型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段重置，則本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折舊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所採用的估計可使用期如下：

樓宇	按租期與20年的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與5年的較短者為準
模具、廠房及機器	3至10年
汽車	5年
家具、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年

如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可使用期各有不同，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而每部份則各自計算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結日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已首次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於收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及並無折舊的在建樓宇。成本包括工程期內所產生的直接建築成本。竣工及投入使用後，在建工程將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適當地重新分類。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評估減值。可使用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結日審核一次。



專利及商標

專利及商標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彼等估計可使用期，即五年攤銷。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收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開支將撥充資本，並僅於以下情況延遲入賬：本集團能表現出完成該產品的技術可行性，以供使用或銷售；表現其有意完成該項資產及其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的能力；顯示該項資產如何產生日後經濟利益；顯示其能夠提供完成有關項目的資源；及顯示其有能力於開發期間可靠計量開支。不符合上述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其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大部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折減至現值。任何減值虧損均於其產生當期的收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分類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如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於用於釐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期間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乃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會釐定其分類。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如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則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所有定期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定期買賣是指於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規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其後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計量後，此類資產隨後用實際利率方法減任何減值準備按攤銷成本計量。攤銷成本在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固有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的財務收入。出現減值時產生的虧損於收益表的財務成本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產生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之間差額計算減值虧損。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的現值以該金融資產原來的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如貸款附帶浮動利率，則計算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時的實際利率。

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通過備抵賬目作出抵減，而虧損金額在收益表確認。利息收入在削減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並採用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算。如預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實際上無法收回，則連同任何相關準備一併撇銷。

以後期間，若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備抵賬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若未來撇銷其後收回，則該項收回計入收益表。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情況將被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負責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以及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保證，並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所有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貸，則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應付款項。

其後計量

於首次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損益會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序於收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購買折扣或溢價及組成實際利率整體部份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中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條款有重大差異的相同放款人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對銷，而有關淨額當及僅當有現可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意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在財務狀況表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並就陳舊或滯銷項目作適當撥備。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力及適當比例之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出售所需的成本計算。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如本集團是出租人，則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中，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以直線法在租期內計入收益表中。如本集團是承租人，則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在租期內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而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的現金管理下一部份。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當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須流失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如折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是預計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在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過去而增加的已折現現值，計入收益表的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的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以及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按負債法在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財務申報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但下列情況除外：

- 因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交易當時並無因而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而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如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

在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涉及因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交易當時並無因而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而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暫時差額扣稅的情況下，才能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在各報告期末會審核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運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扣稅，則會作出相應調減。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有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扣稅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預期在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而該稅率(及稅法)乃基於報告期末正式實施或實質採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當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涉及相同應課稅實體及相同稅務機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當收益能可靠地計量時，收益會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但本集團對所售貨品必須不再享有通常與所有權相關的管理權，也不得再有實際控制權；
- (b)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利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用年期期間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 (c)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在租期內確認；及
- (d)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時確認。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地確定將會收取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相關期間確認為收入，使該補助有系統地對應其擬補助的成本入賬。如補助與資產有關，其公平值從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並透過扣減的折舊開支而轉撥至收益表。

僱員福利

以股份計算支付的交易

本公司設有兩項購股權計劃，為所有對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提供鼓勵及獎賞。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會收取以股份計算支付的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以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計算。公平值乃由外聘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以適當的定價模型釐定，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以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個報告期末確認的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收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或非歸屬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的股權結算交易則除外，對於股權結算交易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的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符合購股權原先條款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的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計算支付的交易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授予購股權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此包括未符合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款所涉及之購股權。然而，若授予新購股權代替已註銷的購股權，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購股權，則已註銷的購股權及新購股權，均應被視為原購股權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所有以股權結算交易的購股權註銷的處理方法相同。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在收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存放，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一經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有關僱主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於收益表扣除。



其他福利

本集團每月向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住房、醫療及其他福利計劃供款。中國政府保證承擔該等計劃下所有現職及退休僱員的醫療福利義務。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就該等計劃對其合資格僱員並無其他醫療福利方面的義務。

外幣

本財務報表財務資料以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為本公司主要經營地區的貨幣。由於本公司本身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營運，其主要業務營運乃透過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進行，故本公司以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本集團內的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旗下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首先按本集團旗下實體其各自記錄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該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列入綜合收益表。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根據外幣公平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其收益表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入成份於收益表確認。

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在年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會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優先股

優先股具有衍生工具的特性，被分為負債和衍生工具兩部份呈報，且同時以公平值計量。在發行優先股時，優先股的衍生工具部份的公平值乃根據估值而釐定，此金額被確認為該負債的衍生工具直至債券取消轉換或被贖回為止。發行的尚餘收益被分配至負債部份按攤銷成本撥作非流動負債，直至債券取消轉換或被贖回為止。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其公平價變動形成的收益或虧損在收益表中確認。

庫存股份

購回本身的權益工具按成本確認並自權益中扣除。因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損益不會在收益表確認。賬面值與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權益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於報告期末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已呈報金額及或然負債的披露。然而有關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日後需要對受影響的資產及負債作出重大的賬面值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曾作出以下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該等判斷對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投資物業與自置物業的分類

本集團決定物業是否符合投資物業的資格，並已制訂出作此判斷的準則。投資物業是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同時為此兩項目的而持有的物業。因此，本集團會考慮一項物業產生的現金流量時是否基本上與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無關。

若干物業的其中部份是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而另一部份是為用於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倘若此等部份可以分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分開出租)，本集團將把有關部份分開入賬。倘若該等部份無法分開出售，則只會在用於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部份並不重要時，有關物業才會列作投資物業。



本集團對各項物業作判斷，決定配套服務是否重要以使物業並不符合投資物業的資格。

估計的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末為未來作出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不明朗估計要素討論如下，該等因素極有可能使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期

本集團決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期及相關折舊支出。此估計基於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期的以往經驗作出。若可使用期與原先估計的不同，管理層將修訂折舊支出；而本集團會將已棄置或出售而技術上屬陳舊的或非策略性的資產予以撇銷或撇減。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出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類似性質的出售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為客戶喜好變化或競爭對手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

本集團根據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從而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準備。本集團識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時需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有事件或情況的轉變顯示餘款未能收回，則會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準備。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水平與原先估計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而有關期間估計減值虧損亦會改變。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此等減值準備。

購股權估值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0所述，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以協助對年內授出的購股權進行估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乃採用三層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該模式的重要輸入值為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無風險利率、行使價、相關股份的預計波幅、預計股息率及預計購股權有效期。當輸入值的實際結果有別於管理層的估計時，將對購股權價值及本公司相關購股權儲備產生影響。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達人民幣9,540,000元，當中已於年內確認購股權價值人民幣2,278,000元。



遞延稅項資產

一切未動用的稅項虧損會作遞延稅項資產確認，惟應課稅溢利必須可能給可動用的虧損抵銷。要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額，管理層需要根據日後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時間及數額配合未來的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的判斷。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56,218,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1,685,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體育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飾)。本集團的所有產品性質類似，風險及回報也類似。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報告分部。

此外，本集團的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份來自單一地區，即中國，而中國為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及經營地點。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析。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交易折扣款額後於年內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製造及銷售體育用品：		
鞋履	1,619,132	1,454,596
服裝	1,874,461	1,350,976
配飾	51,743	61,609
	3,545,336	2,867,181
其他收入及收益		
租金收入	616	570
來自中國政府的補貼*	4,932	4,221
其他	5,140	336
	10,688	5,127
	3,556,024	2,872,308

* 目前並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件。



6.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已扣除：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157,549	1,802,879
折舊	14	15,383	11,784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	502	502
無形資產攤銷**	17	176	7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63,178	137,777
其他津貼及福利		11,046	9,921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價值		8,042	3,956
退休計劃供款***		10,209	9,025
		192,475	160,679
核數師酬金		2,627	2,226
根據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應付的最低租金		4,720	1,577
研究及開發成本****		56,735	45,216

* 年內已售存貨成本為人民幣121,076,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05,214,000元)，與人工成本、製造設施折舊及土地及樓宇應付最低租金，亦已計入該等開支於上文所述的個別總額。

** 年內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可用作扣減未來幾年退休計劃供款的供款(二零零八年：無)。

**** 年內的研究及開發成本計入綜合收益表「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7.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財務收入／(成本)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0,598)	(12,489)
優先股利息開支	26	–	(239)
匯兌差額淨額		(3,630)	(28,745)
銀行利息收入		15,088	27,085
優先股衍生工具部份公平值收益	26	–	1,156
		860	(13,232)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董事於年內的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572	335
		572	335
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2,896	2,146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價值		455	312
養老金計劃供款		48	15
		3,399	2,473
		3,971	2,808



去年，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名董事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而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a)。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已於收益表中按歸屬期確認，而其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包括的數額乃包括於上述董事酬金的披露資料內。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a) 執行董事

	薪金、其他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 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結算 的購股 權價值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丁水波	964	-	-	14	978
丁美清	483	-	-	14	497
林章利	483	-	-	14	497
丁明忠	483	-	-	3	486
葉齊	483	-	455	3	941
	2,896	-	455	48	3,399
二零零八年					
丁水波	763	-	-	3	766
丁美清	381	-	-	3	384
林章利	381	-	-	3	384
丁明忠	381	-	-	3	384
葉齊	240	-	312	3	555
	2,146	-	312	15	2,473

(b) 非執行董事

年內，並無向非執行董事肖楓支付任何酬金(二零零八年：無)。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冼家敏	212	125
許鵬翔	180	105
高賢峰	180	105
	572	335

年內，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二零零八年：無)。

9. 五位最高薪人士

年內，五位最高薪人士中的四名董事(二零零八年：四名)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而於年內餘下一名非董事、最高薪人士(二零零八年：一名)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90	1,171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價值	645	208
養老金計劃供款	59	54
	1,894	1,433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人士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	1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1	–
	1	1

於本年度，該名非董事、最高薪人士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而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列財務報表附註30(b)。去年，該名非董事、最高薪人士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而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a)。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已於收益表中按歸屬期確認，而其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在該年度財務報表中所包括的數額乃包括於上述非董事、最高薪人士酬金的披露資料內。

10. 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零八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根據現行稅率，按有關地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和慣例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海外		
年內稅項	29,475	66,42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82	–
遞延稅項(附註27)	24,444	2,824
	54,701	69,247

特步(中國)有限公司(「特步(中國)」)作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有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減免50%。柯林(福建)服飾有限公司(「柯林(福建)」)及晉江市特步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晉江特步」)亦可在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且其後連續三年獲減免50%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廈門特步投資有限公司(「廈門特步」)作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獲授予若干稅務優惠，據此廈門特步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分別按地方稅局訂定的通行稅率18%及20%計稅。



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並以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以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702,222	577,419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80,681	146,995
因稅項優惠調低稅率或免稅優惠	(193,964)	(86,860)
就過往年度的即期稅項作出調整	782	-
毋須課稅收入	(546)	(5,181)
不可扣稅的開支	37,606	7,891
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5%計提預扣稅的影響	24,444	2,824
未有確認的稅項虧損	5,698	3,578
按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54,701	69,247

本集團於年內的香港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34,533,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1,685,000元)，可無限期用以抵銷公司未來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二零零八年：無)，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不確定於可見將來產生稅務虧損的相關公司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稅項虧損。

11.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溢利人民幣54,199,000元(二零零八年：虧損人民幣13,187,000元)，並已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處理(附註29(b))。



12. 股息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付股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二零零八年：無)	153,286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二零零八年：無)	95,803	—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二零零八年：5.0港仙)	134,155	96,296
	383,244	96,296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0港仙(二零零八年：8.0港仙)	191,368	153,286
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二零零八年：5.0港仙)	95,684	95,803
	287,052	249,089

年內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本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應付末期及特別股息。

13.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647,521,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08,172,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股數2,173,645,000股(二零零八年：已發行股的加權平均股數1,893,638,311股，經調整以反映年內轉換優先股、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於年內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平均市價，因而對每股普通股的基本盈利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攤薄調整。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08,172,000元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優先股的估算利息開支人民幣239,000元及優先股衍生工具部份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1,156,000元。用以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965,360,022股相當於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於12,359,550股優先股視為轉換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根據資本化發行將發行的相應169,140,443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對該年內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並無攤薄影響。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模具、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	69,771	5,858	51,007	6,671	20,975	2,270	156,552
添置	74,225	1,266	4,715	1,697	6,558	4,559	93,020
轉撥	363	-	-	-	-	(363)	-
匯兌重整	-	(1)	-	-	-	-	(1)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359	7,123	55,722	8,368	27,533	6,466	249,571
累計折舊：							
年初	12,971	646	19,749	1,802	6,051	-	41,219
年內撥備	3,611	1,432	5,568	1,113	3,659	-	15,383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82	2,078	25,317	2,915	9,710	-	56,60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777	5,045	30,405	5,453	17,823	6,466	192,96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模具、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	64,549	977	41,376	5,405	13,713	-	126,020
添置	5,222	4,881	9,631	1,266	7,262	2,270	30,532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9,771	5,858	51,007	6,671	20,975	2,270	156,552
累計折舊：							
年初	9,996	-	15,257	972	3,210	-	29,435
年內撥備	2,975	646	4,492	830	2,841	-	11,784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71	646	19,749	1,802	6,051	-	41,21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6,800	5,212	31,258	4,869	14,924	2,270	115,333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中國大陸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仍未取得計入「樓宇」的若干自用物業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3,627,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0,224,000元)的房屋所有權證。截至本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之日，本集團仍在辦理取得上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合計人民幣83,627,000元當中的人民幣80,928,000元(二零零八年：合計人民幣10,224,000元當中的人民幣7,569,000元)的物業相關的房屋所有權證的手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891,000元的若干樓宇已作為抵押擔保本集團獲得的一般銀行信貸(附註25)。

15.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2,348	22,271
添置	-	579
年內確認	(502)	(5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1,846	22,348
包括於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份	(501)	(501)
非即期部份	21,345	21,847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金乃關於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大陸的租賃土地。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639,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作為抵押擔保本集團獲得的一般銀行信貸(附註25)。

16. 已付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收購中國福建省廈門一幅土地支付按金人民幣50,079,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0,079,000元)。截至本財務報表日期，該收購尚未完成。



17. 無形資產

專利及商標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	991	418
添置	-	5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91	991
累計攤銷：		
年初	200	129
年內攤銷	176	7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	200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15	791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47,888	1,136,344
	1,247,888	1,136,344

計入上述附屬公司權益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墊款被視為給予附屬公司的等同股本貸款。

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96,296,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96,296,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特步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特步發展」)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特步(中國)*(附註(i)及(iii))	中國	830,029,801港元	-	100	體育用品的 製造及銷售
柯林(福建)*(附註(i)及(iii))	中國	157,999,900港元	-	100	體育用品的 製造及銷售
特步晉江*(附註(i)及(iv))	中國	6,000,000美元	-	100	體育用品的 製造及銷售
廈門特步*(附註(ii)及(iv))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貿易

附註：

- (i) 該等實體均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及有限責任公司。
- (ii)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 (iii) 該等實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繳註冊資本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a)。
- (iv) 該等實體的註冊資本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繳足。

* 安永香港或安永環球網絡其他成員公司並無未獲委為該等實體的法定核數師。

上表載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資料，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重大部份。董事認為，倘詳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會使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7,043	117,528
在製品	27,170	43,318
成品	131,476	127,441
	265,689	288,287

20.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521,691	526,912
應收票據	1,064	-
	522,755	526,912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多名多元化客戶有關，故存在一定程度的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款項不計息。



不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274,962	437,854
逾期少於三個月	185,595	80,233
逾期三至九個月	59,434	8,782
逾期九個月以上	1,700	43
	521,691	526,912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應收賬項與本集團有良好還款紀錄的眾多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視為可悉數收回，故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押品。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	22,374	47,488	386	99
按金	53,311	69,111	352	353
其他應收款項	3,841	5,141	1	3,338
	79,526	121,740	739	3,790

上述資產既未逾期亦未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應收款項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450,489	870,952	120,592	620,78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47,146	1,271,986	122,656	54,612
	2,497,635	2,142,938	243,248	675,397
減：因應付票據抵押的銀行結餘	—	(6,00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97,635	2,136,938	243,248	675,397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919,071,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220,342,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是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異，介乎一個月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入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365,594	319,730
三至六個月	47,749	25,385
六至十二個月	24,579	2,093
一年以上	1,005	781
應付貿易款項	438,927	347,989
應付票據	471	30,00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439,398	377,989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息，一般於60日至90日內結清。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按金	45,618	8,706	-	-
應計費用	54,231	41,537	4,441	5,274
應付增值稅(「增值稅」)	23,925	23,594	-	-
其他應付款項	41,720	1,555	-	-
	165,494	75,392	4,441	5,274

以上全部結餘均不須計提利息，增值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平均期限為三個月。上述計入已收按金、其他應款項及應計費用類別的貨幣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	108,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	16,000
	–	124,000
分析：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	124,000

以上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年內，銀行貸款以6.32%至7.47%的固定年利率計息。因其短期性質，銀行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來自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特步(中國)、泉州市三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及柯林(福建)的公司擔保；及
- (ii) 以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的若干樓宇及土地使用權進行抵押(附註14及15)。

26. 優先股

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及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Co-Investment, L.P. (統稱「凱雷投資基金」)與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訂立一系列可換股貸款協議、投資協議及兩項補充協議(統稱「協議」)。根據協議，凱雷投資基金同意以約人民幣220,000,000元的總代價認購本公司的可換股債券及優先股，該代價分兩部份注入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凱雷投資基金藉認購本金額約人民幣4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作為其對本公司的首部份投資。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凱雷投資基金作出第二部份投資，以代價約人民幣180,000,000元認購本公司10,112,360股優先股。此外，凱雷投資基金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2,247,190股優先股。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即發行日期)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凱雷投資基金合共持有12,359,550股優先股(「優先股」)。



有關優先股的條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於過往年度已發行的優先股已被分為負債部份及衍生工具部份。

優先股變動如下：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優先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負債部份		216,599
年內估算利息開支		239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的優先股轉換	(a)	(27,447)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的優先股轉換	(b)	(189,391)
<hr/>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份		-
<hr/>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衍生工具部份		1,324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的優先股轉換	(a)	(168)
公平值調整		(1,156)
<hr/>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衍生工具部份		-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凱雷投資基金已將合共1,565,168股優先股轉換為1,565,168股本公司普通股。該等普通股其後以代價1美元轉讓予群成；群成由丁水波及丁美清擁有，乃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轉換後，凱雷投資基金合共持有10,794,382股優先股。
- (b)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凱雷投資基金行使轉換股權使到招股章程附錄六所載本公司的條款達成後，餘下10,794,382股優先股可轉換為10,794,382股本公司普通股為有效。轉換的先決條件已於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達成，故所有優先股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7.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年內自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82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824
年內自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4,44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268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所宣派股息須繳交10%預扣稅。該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應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如中國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立稅收協定，則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預扣稅的適用稅率為5%。在評估預期就該等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所派發股息繳交的預扣稅時，董事已根據股息政策、資本水平及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業務所需)等因素作出評估。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考慮上述因素後，並無就本公司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預期分派的未減免盈利應付的預扣稅作出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八年：無)。

28. 股本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0股(二零零八年：10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935,629
已發行及繳足：		
2,173,645,000股(二零零八年：2,173,645,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1,736	19,177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a) 法定股本

	附註	每股面值 0.01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9,987,640,450	999,876	935,513
重新界定為普通股	(i)	12,359,550	124	11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0	1,000,000	935,629
法定優先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2,359,550	124	116
重新界定為普通股	(i)	(12,359,550)	(124)	(11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法定股本總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0	1,000,000	935,62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0	1,000,000	935,629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及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合共12,359,55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優先股已重新界定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b) 已發行普通股

	附註	每股面值 0.01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00,000	1,000	936
根據優先股轉換而發行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i)	1,565,168	16	14
—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	(ii)	10,794,382	108	95
資本化發行入賬列作繳足				
因發行新股份予公眾人士				
而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	(iii)	1,537,640,450	15,376	13,526
發行新股	(iv)	550,000,000	5,500	4,838
購回股份	(v)	(26,355,000)	(264)	(23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3,645,000	21,736	19,177

附註：

- (i)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凱雷投資基金已將合共1,565,168股優先股轉換為1,565,168股本公司普通股。該轉換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增加16,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4,000元)及28,478,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27,601,000元)。
- (i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凱雷投資基金已將餘下10,794,382股優先股轉換為10,794,382股本公司普通股。該轉換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增加108,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95,000元)及195,255,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89,296,000元)。
- (iii)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通過的決議案，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中按面值列作繳足的15,376,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3,526,000元)撥充資本的方式，向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當時現有股東按各自所持股權比例進一步配發及發行合共1,537,640,45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該配發及資本化發行須待股份溢價賬因下文(iv)詳述的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新普通股予公眾人士而進賬後方為有效。



- (iv)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5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按每股4.05港元的價格發行，總現金代價在扣除發行開支前為2,227,50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959,531,000元)。有關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v)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從市場購回及註銷26,35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總金額達35,18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約30,999,000元)。該等購回普通股其後被本公司註銷，而本公司支付的溢價約人民幣30,767,000元超出所購回普通股面值自股份溢價賬扣除，詳見財務報表附註29(b)。

(c) **購股權計劃**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29.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其變動金額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為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已繳股本面值高出收購該等附屬公司已付代價的差額。

(i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適用於中國的有關法規，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法定年度稅後溢利(經抵銷上一年度的任何虧損後)(如有)的若干百分比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的結餘達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遵守有關中國法規所載若干限制的前題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各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轉入的金額必須獲得各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中國以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所有匯兌差額，乃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	-	(799)	(799)
年內溢利		-	-	-	(13,187)	(13,187)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	-	(15,604)	-	(15,60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5,604)	(13,187)	(28,791)
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28(b)(i), 28(b)(ii)	216,897	-	-	-	216,897
資本化發行	28(b)(iii)	(13,526)	-	-	-	(13,526)
發行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	30(a)	-	3,956	-	-	3,956
發行股份	28(b)(iv)	1,954,693	-	-	-	1,954,693
發行股份開支		(117,991)	-	-	-	(117,991)
購回股份	28(b)(v)	(30,767)	-	-	-	(30,767)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96,296)	-	-	-	(96,29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913,010	3,956	(15,604)	(13,986)	1,887,376
年內溢利		-	-	-	54,199	54,199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	-	(1,881)	-	(1,88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881)	54,199	52,318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交易	30(a), (b)	-	8,042	-	-	8,042
已宣派及已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2	(153,286)	-	-	-	(153,286)
已宣派及已付二零零八年特別股息	12	(95,803)	-	-	-	(95,803)
二零零九年中期股息	12	(134,094)	-	-	-	(134,09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9,827	11,998	(17,485)	40,213	1,564,553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動用作支付分派或股息予股東，惟緊隨擬派分派或股息之日後，本公司要能夠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項。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公平值，詳述於財務報表附註2.4以股份計算支付的交易的會計政策。該金額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往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購股權到期或被沒收時，則轉撥往保留盈利。



30.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本集團員工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並激勵本集團員工盡量提升其表現及效率，並挽留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盈利能力有重大貢獻的本集團員工。

本集團股東及凱雷投資基金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述如下：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每股認購價須較本公司股份於首次公開發售的發售價折讓20%；
- (b) 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9,000,000股；
- (c)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僅可按以下方式行使：

行使期	可行使購股權的最大百分比
上市日期首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上市日期第二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上市日期第三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40%

- (d)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均有十年行使期。
- (e)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19,000,000份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發行予本公司一名董事及本集團若干僱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5,700,000	3.24港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日
5,700,000	3.24港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
7,600,000	3.24港元*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
19,000,000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本公司普通股於首次公開發售的發售價每股4.05港元折讓2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為人民幣10,815,000元，當中本公司已就年內確認購股權價值人民幣5,764,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956,000元)。

於報告期末至本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之日，本集團共有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認購19,000,000股股份的尚未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的已發行股本約0.9%。在本公司目前的資本架構下，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會導致發行19,000,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股本增加19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7,000元)及股份溢價賬增加61,37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4,030,000元)(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前)。

(b)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亦根據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將來為本集團作最大貢獻及／或表揚其過去的貢獻，吸引及挽留或與該等合資格人士(其及／或其貢獻對或將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起著關鍵作用)維持持續關係；並吸引及挽留資深且具才能的人士。

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擬任董事、僱員、直接或間接股東、供應商、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分包商、向本集團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持服務的人士或實體；及任何上述合資格人士的聯繫人。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總數，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至最後一次授出之日期內各參與者獲授予及將授予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而發行及將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將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數1%，則不得向任何人士授予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根據計劃的條款於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以上。

提呈授出購股權可由提呈日期起計30日期內供合資格人士接納，由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或直至購股權計劃屆滿之日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全權酌情釐定，惟無論如何不低於以下的最高者：(1)本公司普通股面值；(2)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當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及(3)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不賦予其持有人享有股息或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授出日期」)，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的若干僱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分別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3,000,000	4.11港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3,000,000	4.11港元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4,000,000	4.11港元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10,000,000		

年內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為人民幣9,540,000元，當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購股權價值為人民幣2,278,000元。

年內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採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並經考慮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後估算得出。下表載列所採用的模型輸入參數：

每股行使價(港元)	4.11
預期股息率(%)	4.879
預期波幅(%)	54.122至65.679
無風險利率(%)	0.100至0.954
預計購股權年期(年)	1至3
於授出日期的每股加權平均股價(港元)	4.12

預計購股權年期未必一定可反映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亦未必一定可反映實際結果。

在估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及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色。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10,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尚未行使。按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10,000,000股普通股及增加股本1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8,000元)以及股份溢價賬進賬41,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6,096,000元)(未扣除相關發行開支)。



於年結日後，合共500,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之日，本公司有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10,5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5%。

31.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八年：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一家銀行就授予一家附屬公司的人民幣471,000元銀行融資而提供公司擔保(二零零八年：無)。

3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生產設施、辦公室物業及零售店。該等物業的議定租期介乎兩年至五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以下日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933	4,295	1,206	1,30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044	12,690	–	1,370
	18,977	16,985	1,206	2,675

33. 承擔

(a) 除上文附註32詳述的經營租賃承諾，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承擔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就其在中國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的已訂約承擔：	651,470	652,284
就以下各項的已訂約承擔：		
– 建造新廠房樓宇	2,692	5,248
– 廣告及宣傳開支	59,973	59,570
	62,665	64,818
	714,135	717,102



- (b)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須向許可人支付最低保證特許使用費。然而，該等款項將按該等年度有關產品的實際銷售額而調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承擔(二零零八年：無)。

34.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方的主要交易如下：

-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董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896	2,146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價值	455	312
離職後福利	48	15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3,399	2,473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522,755	526,912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	3,841	5,141
已抵押存款	—	6,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97,635	2,136,938
	3,024,231	2,674,99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439,398	377,989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4)	41,720	1,555
計息銀行借貸	-	124,000
	481,118	503,544

本公司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96,296	96,296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	1	3,3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3,248	675,397
	339,545	775,031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任何金融負債。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此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籌集業務所需的資金。本集團的各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和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均直接由其業務產生。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協定管理以上各種風險的政策，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大部分金融工具如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該等交易相關業務的相同或對等功能貨幣計值。由於本集團認為外匯風險低微，故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同或外幣借款對沖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知名和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任何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故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不大。

鑑於本集團僅與知名和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在內的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乃因交易對手方違約而產生，此等工具的賬面值為其最高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市場利率變動的重大風險，理由是本集團的所有債務責任均以固定利率計息。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衡量其金融資產與預算現金流量兩者的到期日對其資金短缺風險進行監測。本集團旨在透過運用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在融資的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不貼現支付，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日概要載列如下：

本集團

須於要求時及一年內償還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	124,000
其他應付款項	41,720	1,555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439,398	377,989
	481,118	503,544



商品價格風險

生產本集團產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橡膠及塑膠。本集團會因全球及地區供求狀況而容易受到原材料價格變動的影響。原材料價格波動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可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以往並無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工具以對沖潛在的商品價格變動風險。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在於確保本集團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運行，並維持良好的資本率以支持其業務經營及為股東爭取最大價值。本集團按風險水平設定相應資本金額。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相應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作出變動。

本集團以負債對股本比率為基準監察股本，該比率以負債淨額除以股本總額計算。於報告期末，負債對股本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	124,0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97,635)	(2,136,938)
現金淨額	(2,497,635)	(2,012,938)
股本總額	2,984,080	2,637,776
現金淨額對股本比率	(0.8)	(0.8)

37.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